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孙纪洲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

2、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纪洲先生主持，会议应到 3 人，实际出席 3 人，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华秦科技新材料园（二期）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华秦科技新材料园（二期）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完善产业化布局，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核心竞争力，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与公司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华秦科技新材料园（二期）项目的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华秦科技新材料园（二期）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